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4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证券期货相关业务,II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人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共会计监督委员会(CAOB)注册税务师,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税务师

注册地址:浙江杭州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成立时间:2011年11月29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执业资质:深圳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701)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润心大厦16层22层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204人

注册会计师:1,606人 上年末从业人数类别及数量:从业人员 5,603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1,216人

注册会计师最近一年变动情况:新注册355人,转入98人,转出255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营业收入:22亿元 上年度净资产:2.7亿元

年报家数:403家 年报收费总额:4.6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年报审计情况:涉及主要行业 资产减值 约10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情况: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计提金额:1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计提金额:1亿元以上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以上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Rows include 刑事处罚, 行政处罚, 行政监管措施, 自律监管措施.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Rows include 刑事处罚, 行政处罚, 行政监管措施, 自律监管措施.

3、审计收费

公司需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2.50万元(含往返交通费)内部审计费用33万元,共计125.50万元。

2020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工作人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

2、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2、公司独立董事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

3、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会议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3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充分考虑到收购天能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现金支付的需要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并结合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经济环境的影响,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风险应对能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提议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一、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2019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3,499.40万元,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

1、收购收购天能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尚需支付223,870.95万元现金,通过募集配套资金和自筹等形式予以解决,需要准备资金。

2、公司持续推动支撑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技改投资项目,进行产品品质提升、新项目攻关、新产品研发等,在进行技术储备同时,建设并不断完善现有氟碱化工智能工厂、绿色工厂、需要资金支撑。

3、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下,为公司运营资金做好准备。目前,公司处于战略发展的关键时期,有一定资金压力,为更好地为股东创造效益,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

(六)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执行情况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连续三年现金分红次数原则上不少于一次,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最近三年末可供分配利润的30%;

(2)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项目投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和股权、购买设备、补充流动资金等资金支出,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规划发展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972,522,352股为基数,将公司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的10%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2018年5月31日发现金股利,实际派发8,626,117.60元现金股利。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972,522,352股为基数,将公司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2019年6月3日发现金股利,实际派发现金股利97,252,235.20元。

2017、2018、2019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分别为53,901.82万元、49,359.43万元、2,904.01万元,最近三年平均可供分配利润为35,388.42万元,连续三年累计现金分红14,887.84万元,为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供分配利润的41.22%。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同时兼顾了股东回报的合理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证发[2018]20号)等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符合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8,8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5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的披露要求,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产品(产量、销量、收入)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主要产品名称, 2019年第四季度产量, 2019年第四季度销量, 2019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万元), 2019年1-12月产量, 2019年1-12月销量, 2019年1-12月销售收入(万元)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主要产品名称, 2019年平均售价, 2018年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2019年平均售价, 2018年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注:以上平均售价为不含运费、不含税价格。

三、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Table with 6 columns: 主要产品名称, 2019年平均售价, 2018年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2019年平均售价, 2018年平均售价, 价格变动幅度

注:以上平均售价为不含运费、不含税价格。

四、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并通过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资产已认真清查并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

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原因分析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增减比例

3.1.2 利润表项目变动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天伟化工供电10.59亿度,供电100.65万吉焦,生产电石13.72万吨,特种聚氯乙烯树脂2.42万吨,糊树脂2.85万吨,片碱3.34万吨;除自身耗用外,天伟化工外销电6.79亿度、蒸汽75.20万吉焦、电石5.82万吨、乙炔气0.18万吨,特种聚氯乙烯树脂0.76万吨,糊树脂2.29万吨,片碱2.02万吨。天伟化工实现营业收入71,215.01万元,较上年同期70,675.14万元增长0.76%;实现利润总额4,291.44万元,较上年同期5,551.06万元下降22.69%;实现净利润3,519.67万元,较上年同期4,718.40万元下降25.41%。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996.20万元,较上年同期100,417.45万元下降16.35%;实现利润总额2,356.73万元,较上年同期2,610.27万元下降9.71%;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318.65万元,较上年同期2,588.03万元下降10.41%。

3.1.3 现金流量指标变动原因分析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增减比例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

2019年9月30日,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天能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化工”)100%股权,同时,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可转换债券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22亿元,用于支付收购天能化工100%股权所需支付的部分现金。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文件。

2020年3月5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72号文件《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予以核准。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披露的临2020-016号《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及同一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文件。

公司积极组织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相关工作,确定2020年4月30日为交割日及审计基准日,目前正在办理天能化工股权转让的手续中。

3.2.2 产业联动情况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导向,上、下游紧密结合,积极开拓聚氯乙烯树脂的新应用领域,不断提升电石法聚氯乙烯树脂产品质量。同时,公司与控股股东天业集团共同投资设立的新疆天业(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接建设100万吨/年合成气制乙二醇二期工程60万吨/年乙二醇项目。目前,项目设计、设备订货、土建施工已完成,安装工程已接近尾声,核心装置及段内单元单机调试、辅助装置安装联动调试。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按计划正进行,但未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2020年一季度项目施工进度较计划推迟,截止目前已全面复工,争取尽早投产试运行,促进形成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

公司坚定不移的发展绿色化工主业,剥离非主营业务,在做好存量的基础上,通过与天业集团在氟碱化工和合成气下游产品方面优势互补,实现产业链上下游产品多元化,提高公司竞争实力。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较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氟碱化工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原材料行业,中国氟碱行业由高速增长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特种聚氯乙烯、糊树脂等高性能树脂为聚氯乙烯树脂差异化、高端化发展趋势之一。受中美贸易战、反倾销、安全环保节能、出口退税等政策环境影响,国内烧碱市场价格较去年明显下降,市场持续萎缩,氟碱企业整体盈利情况有所下滑,国内聚氯乙烯树脂在塑料制品方面的应用有其它替代产品,整体盈利情况较好,价格大致呈“倒U”形走势。

2019年,国际局势风云变幻,国内经济在结构调整中稳步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20万吨电石法聚氯乙烯树脂的“自备电力+电石+特种树脂”一体化联动经营模式,通过收购天能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扩大资产规模,丰富产品结构,优化产业链,提升公司主业水平,与公司原有产业发挥协同效应,规模化经营,为公司提供未来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持续盈利和抵御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稳步发展,收购天能化工有限公司股权需要支付现金,后续生产经营需要充足的现金流来满足后续发展所需。

(二)公司经营发展阶段

公司持续剥离非主营业务,坚定围绕核心主业发展的决心,与天业集团协同发展,共同推进公司的产业结构调整,依托天业集团产业优势、技术优势、化工工业园区优势,做好以化工为主线、产品多元化的发展格局。2020年,公司处于战略发展的关键时期,需要资金的不断投入,来不断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和规模效益,全力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目标。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为氟碱化工和塑料产品双主业发展的绿色循环经济模式,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聚氯乙烯销售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近三年来整体盈利能力有所下降。

注:以上均价为不含税价格,除煤炭外不含运费。

四、其他说明

1、2020年1-12月,受煤炭、焦炭、石灰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本期检修导致原料单耗上升等因素影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19,061.80万元;

2、2020年1-12月,片碱平均销售价格1,992.54元/吨,比上年同期2,901.32元/吨,下降908.77元/吨,降幅31.32%,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11,897.21万元;

3、由于全资子公司天伟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机组运行时间较长,2019年度生产车间检修次数及检修费用较上期增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4,823.07万元;

4、2018年度处置石河子市泰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石河子市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两公司股权,公司确认相关营业利润共计7,511.34万元,2019年度同比减少该项收益。

以上是影响公司2019年1-12月业绩的主要因素,共计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减少43,293.42万元。除上述事项外,2019年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分统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也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1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向公司监事会成员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公司七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监事会主席杨震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并通过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资产已认真清查并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经核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后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

[2012]3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符合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并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天业集团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为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监事会工作,及时了解并检查了公司各项运行状况,出席或列席了2019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实施了监督和检查,全面了解并掌握了公司的总体运营情况。

现将对2019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9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

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财务检查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相关会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天伟化工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报告》、《关于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减值测试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控股股东做出的股份限售、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等承诺得到有效履行。

4、对董事会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稳步推进了公司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文件的进程,加强各职能部门及审计部对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得到有效的执行。

5、公司内幕信息的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指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在公司发布利润分配预案、定期报告各阶段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经核查,在2019年度重大经营活动中,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进行违规操作的行为。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30日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充分考虑到收购天能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现金支付的需要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并结合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经济环境的影响,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风险应对能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提议2019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